

2026 年度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
苏州市林业局）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监督管理全市城市园林绿化、林业及其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全市森林、湿地、野生动植物资源和自然保护地。起草相关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负责编制发展规划，技术规范、管理标准，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编制全市园林、城市公园、林地、湿地、自然保护地等保护、修复和利用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全市自然保护地建设活动、古典园林控制区建设项目的审核。按规定提出新建，调整自然保护地的意见建议并按程序报批。

（三）负责全市古典园林、近代园林、当代园林等资源的普查、建档、修复、监测、预警等保护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园林遗产保护、传统园林营造技艺、历史建筑修复技术的研究、传承和培训工作。承担苏州市世界文化遗产暨古典园林保护领导小组日常工作。负责全市园林世界文化遗产、世界自然遗产，以及协同全市其它世界物质文化遗产的申报工作。指导全市城市公园资源调查、等级评估、保护建设和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国际国内园艺博览会参展组织工作。

（四）指导城市规划区内的绿地系统构建工作。负责市区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的编制、管理和执行。负责市区城市绿线的划定并监督控制。指导各县（市、区）城市绿地系统规划编制和绿线划定工作，并监督管理。

（五）承担全市重点绿化工程建设项目的指导、管理职责。负责市区重点绿化工程建设。承担全市古树名木及后续资源的普查、建档和管理工作。负责全市城市绿化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指导各县级市、区城市绿化建设、养护和管理。指导全市“生态园林城市”建设工作。

（六）组织开展全市植树造林和封山育林工作。分类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城乡绿化工作。指导丘陵山区综合开发。指导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承担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七）组织编制全市森林采伐限额并监督执行。负责市级公益林的划定和管理。监督管理全市湿地的生态保护修复和开发利用。组织开展全市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组织开展森林、湿地、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八）指导全市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全市林木种子、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全市林木种苗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全市林业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

（九）负责推进全市林业改革相关工作，拟订全市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等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市农村林业发展、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指导农村林地

承包经营工作。

（十）负责落实全市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全市森林火灾防治规划和地方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和开展森林防火、安全生产等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森林火灾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负责制定全市园林绿化和林业行业科技发展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园林绿化和林业重大科技项目研究、成果转化和应用推广。组织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园林遗产、湿地、濒危野生动植物、防治荒漠化国际公约履约工作。指导全市园林绿化和林业人才队伍建设。指导全市园林绿化和林业行业协会、学会的工作。

（十二）负责监督全市林业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指导编制市区园林绿化建设年度项目和资金计划。指导园林绿化和林业产业发展。组织实施相关生态补偿制度。

（十三）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四）职能转变。

1. 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园林绿化和林业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湿地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推进自然保护地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协同构建“山水林田湖草”生态安全体系。

2. 建立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的协调联动制度。市行政

审批局负责划转事项的行政审批过程和结果，并将审批过程和结果信息同步推送至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将事中事后监管结果推送给市行政审批局。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在市行政审批局依法行使行政许可权过程中提供法律法规、政策依据、技术服务等综合支撑，按照审批结果及时开展事中事后监管，承担监管主体责任。

3. 按照简政放权要求，将在姑苏区范围内依法依规可由区级政府行使的行政权力和相关职责事项交由姑苏区行使，成熟一批，移交一批，逐步到位。

（十五）林业管理职责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统一管理。

1.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负责履行全民所有森林、湿地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负责森林（林地）林业调查确权登记和监测评价工作；负责风景名胜区的规划编制和指导实施；负责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的统筹协调，牵头组织编制森林、湿地在内的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做好和耕地保护等衔接指导工作；负责全民所有森林资源资产统计、评估核算和资产负债表编制工作。

2. 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服从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履行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要求，拟订森林，湿地、自然保护地保护、修复及利用专项规划；配合森林、湿地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确权登记和资产统计及核算；贯彻执行森林、湿地资源用途转用政策要求，并配合转用实施；涉及林业管理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重大政策制定，须事前报市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同意。

3. 各有关市辖区范围内的林业管理职责，根据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统一管理林业管理的要求另行规定。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信息处）、合作交流处、园林管理处、自然保护地处、规划法规处、组织人事处（离退休干部处）、安全监督处、城市绿化处、财务审计处、机关党委。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6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6 年工作计划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市园林绿化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学细悟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市委十三届十一次全会和政府工作报告精神，以更高站位统筹发展与安全、保护与利用、传承与创新，打好“古建、花鸟、彩灯”组合拳，全面提升园林遗产和生态景观两大资源的行业影响力和消费吸引力，努力为“人间天堂福气苏州”建设大局多做贡献。

（一）巩固苏州园林标杆地位。

1. 系统性提升保护水平。持续推进全市百座名录园林一体化发展，探索构建保护监管、培训指导、课题研究等规范标准体系，高标准实施拙政园腰门、倚虹亭及两侧长廊单体建筑修缮、虎丘南门游客中心和狮子林暗香疏影楼改造提升、耦园和万景山庄苏派盆景历史陈列馆等项目，开展园林墙面粉刷技

艺、文物书画藏品修复、太湖石数字化采集、园林色谱发布、园林志书专著出版等专项研究。

2. 全方位彰显艺术魅力。联动十大板块加大覆盖全域、贯穿全年、遍及全龄的优质活动供给，承办“逛中国园过中国年”文化交流、全国杜鹃花展、长三角赏石展等高规格展览及园艺花艺赛事，积极参加第十五届中国（温州）园博会、香港维多利亚花展，加强花卉盆景跨区域巡展联展，持续扩大“苏州园林美学展”辐射范围。

3. 国际化搭建传播平台。配合办好重大国际会议，推进沧浪亭与新加坡植物园、植物园与英国利物浦大学尼斯植物园缔结合作关系，推动拙政园与澳大利亚谊园深化“姐妹园”关系，加大与北美和欧洲园林和遗产地互鉴交流。提炼推广更多具有国际示范意义的园林案例，做大做强“亚太地区世界遗产青年营造师”“亚太地区古建保护修复培训”“让文化遗产‘活’起来视频征集”“园林模型创意挑战实践活动”四大品牌，积极构建辐射全国、链接亚太的遗产教育网络。

（二）建设美丽宜居花园城市。

1. 拓宽社会绿化参与广度。结合职业技能竞赛为商户量身设计门前花园方案，带动社会绿化向街巷、单位门前、居民庭台、社区花园等多类型空间延伸。深入开展“增花添彩”行动，推广月季、绣球等适生长效花卉应用，在道路、高架、围墙等区域建设精品花廊、花墙与花境。持续挖掘提炼各类典型案例，面向公众推出科普图册、漫画释法等系列宣传产品。

2. 激活公园绿地人气热度。编制《苏州市活力绿地空间发展“十五五”专项规划》，深化“公园+”实施策略，积极推进文体游乐设施进公园，建设“公园+运动”活力绿地 80 处。探索公园绿地开放共享长效管理机制，扩大开放草坪、林下等享绿空间，“因园制宜”培育一批主题鲜明、具有地域特色的品牌活动。

3. 提升绿化行业监管精度。实施“梳绿透景”专项工作，合理调整绿地植被结构，增强绿化景观通透效果和社会服务功能。加强居住区树木修剪的专业指导和协同监管，健全“定期体检+专项检查”机制、“市民园长”配套制度，常态化开展行业技能竞赛和专业培训。

（三）筑就美丽苏州林业高地。

1. 推动护林治林高效能。深化林长制和集体林权制度改革，编制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科学划定林地保护和补充空间，协同开展国土变更调查与林草湿调查监测工作，建立健全用林造林协同机制，因地制宜开展国土绿化，扎实推进古树名木普查和“一树一策”抢救复壮。深入推进鸟类保护专项行动，加强候鸟迁徙季节巡护值守，完善陆生野生动物收容救护体系建设。持续优化林业有害生物监测防控网络布局，推广应用生物防治等绿色防控措施。打造公布郊野公园 8 个、风景路精品路线 2 条，纵深推进绿美村庄、森林步道建设。坚持以“一山一案”为抓手，建立健全森林防火网格化长效管理机制。

2. 健全自然保护地体系。持续强化风景名胜区监管，建立健全卫星遥感、无人机、现场查看、综合全面督办等监管体系。根据省林业局相关工作部署，分步推进全市自然保护地勘界立标，做好归并撤销等后续工作。扎实推进第三轮中央生态环保督察问题整改，充分衔接太湖风景名胜区条例修订颁布和总规修编公布，完善相关配套制度，协同推进详规编制。

3. 擦亮国际湿地城市金名片。推进一般湿地名录认定，完善湿地分级管理体系及配套政策制度，探索建立湿地资源后备库，确保湿地面积总量稳定。新建太湖、长江、澄湖 3 个省级站，提升全市监测点位覆盖密度、监测频率以及监测数据诊断精度。积极拓展国内外湿地城市常态化合作，加大“世界湿地日”“湿地保护宣传月”等主题宣传，推进第四批湿地联盟学校建设，提升“湿地公民科学家养成计划”课程辐射面和趣味性。

（四）打造顶流 IP 消费引擎。

1. 推动窗口服务持续优化。深化开展苏州园林窗口形象专项提升行动，加快打造 AI 客服与人工转接、“AI+AR”导览系统等智能场景，积极拓展海外营销渠道，健全多语种、定制化的外籍游客服务体系。建立苏州园林志愿讲解员库，孵化一批有风雅、能共情的园林推介官，运用“Z 世代”语言讲好园林故事，实施短视频创意大赛等内容共创计划。

2. 推动经典 IP 创意转化。加大潮流化、年轻化、定制化“园林+”产品供给，开发兼具园林美学和实用功能的园林文

创。持续强化网师园“展演+灯光”、虎丘“灯会+塔影”、怡园“古琴+光影”等夜游特色。深入挖掘范仲淹名人“富矿”，策划推出《范公与天平四季》微纪录片、“对话范仲淹”AR体验项目、范公关联地联名产品。

3. 推动赏花场景拓展深化。升级“月月有名花”系列赏花指数和地图，依托园林和公园常态化开展花卉艺术浸润活动。做大做强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苏州花展”“花园大会”两大行业展会，打造“上方山赏春花”“天平山观秋叶”双季顶流IP，联动花村花农开设四季花集，持续推进花卉盆景振兴工作。

第二部分
2026 年度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86.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83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966.39
		十三、农林水支出	1,00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16.0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886.28	本年支出合计	3,886.28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886.28	支出总计	3,886.28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3,886.28	3,886.28	3,886.28														
139001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 (苏州市林业局)	3,886.28	3,886.28	3,886.28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3,886.28	2,100.79	1,785.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83	203.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83	203.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86	137.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97	65.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66.39	1,180.90	785.4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57.26	1,180.90	776.36			
2120101	行政运行	1,180.90	1,180.9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6.36		776.36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13		9.1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13		9.13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00.00		1,00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00.00		1,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6.06	716.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6.06	716.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60	162.60				
2210202	提租补贴	375.97	375.97				
2210203	购房补贴	177.49	177.49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3,886.28	一、本年支出	3,886.2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886.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8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1,966.39
		（十三）农林水支出	1,00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16.0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3,886.28	支出总计	3,886.28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86.28	2,100.79	1,886.63	214.16	1,785.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83	203.83	203.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83	203.83	203.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86	137.86	137.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97	65.97	65.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66.39	1,180.90	966.74	214.16	785.4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57.26	1,180.90	966.74	214.16	776.36
2120101	行政运行	1,180.90	1,180.90	966.74	214.1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6.36				776.36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13				9.1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13				9.13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00.00				1,00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00.00				1,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6.06	716.06	716.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6.06	716.06	716.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60	162.60	162.60		
2210202	提租补贴	375.97	375.97	375.97		

2210203	购房补贴	177.49	177.49	177.49		
---------	------	--------	--------	--------	--	--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00.79	1,886.63	214.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34.44	1,634.44	
30101	基本工资	218.84	218.84	
30102	津贴补贴	641.22	641.22	
30103	奖金	274.05	274.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86	137.8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97	65.9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41	42.4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4	2.3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50	35.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2.60	162.6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65	53.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16		214.16
30201	办公费	25.50		25.50
30207	邮电费	16.00		16.00
30211	差旅费	23.40		23.40
30214	租赁费	5.00		5.0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21.00		2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46		34.4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80		84.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19	252.19	
30302	退休费	249.82	249.8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	2.37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886.28	2,100.79	1,886.63	214.16	1,785.4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83	203.83	203.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83	203.83	203.8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86	137.86	137.8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97	65.97	65.9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966.39	1,180.90	966.74	214.16	785.4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957.26	1,180.90	966.74	214.16	776.36
2120101	行政运行	1,180.90	1,180.90	966.74	214.16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76.36				776.36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13				9.1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9.13				9.13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1,00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000.00				1,000.00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000.00				1,0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16.06	716.06	716.0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16.06	716.06	716.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2.60	162.60	162.60		
2210202	提租补贴	375.97	375.97	375.97		
2210203	购房补贴	177.49	177.49	177.49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00.79	1,886.63	214.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34.44	1,634.44	
30101	基本工资	218.84	218.84	
30102	津贴补贴	641.22	641.22	
30103	奖金	274.05	274.0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7.86	137.8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97	65.9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2.41	42.4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4	2.3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50	35.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2.60	162.6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3.65	53.6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16		214.16
30201	办公费	25.50		25.50
30207	邮电费	16.00		16.00
30211	差旅费	23.40		23.40
30214	租赁费	5.00		5.00
30215	会议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21.00		2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46		34.4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80		84.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2.19	252.19	
30302	退休费	249.82	249.8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	2.37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0.00	0.00	0.00	0.00	2.00	2.00	24.84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214.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16
30201	办公费	25.50
30207	邮电费	16.00
30211	差旅费	23.40
30214	租赁费	5.00
30215	会议费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0228	工会经费	21.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4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4.80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20.00				20.00
服务					20.00				20.00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 （苏州市林业局）					20.00				20.00
	专项委托业务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印刷服务	集中采购	15.00				15.00
	定额	办公费	其他服务	集中采购	5.00				5.00

第三部分 2026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2026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3,886.28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1,584.9 万元，减少 28.97%。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3,886.2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3,886.28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886.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84.9 万元，减少 28.97%。主要原因是市立项目减少。例如市级造林绿化、全市园林及绿地设计方案编制等项目今年未安排。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3,886.28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3,886.28 万元。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65.23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支出功能科目错误，应为城乡社区发展。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203.83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社保等。与上年相比减少 2.14 万元，减少 1.04%。主要原因是今年比去年退休 3 名职工。

（3）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1,966.39 万元，主要用于经常性项目。与上年相比增加 577.1 万元，增长 41.54%。主要原因是去年年初预算支出功能科目错误，应为城乡社区发展。

（4）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1,000 万元，主要用于市级森林防火。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716.06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5.37 万元，增长 0.76%。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去年调增。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2026 年收入预算合计 3,886.28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3,886.28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886.28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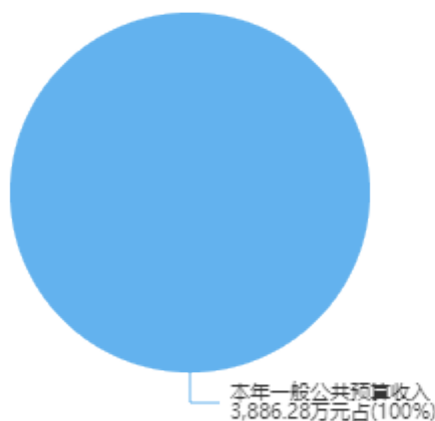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2026 年支出预算合计 3,886.2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100.79 万元，占 54.06%；

项目支出 1,785.49 万元，占 45.9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2026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3,886.28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584.9 万元，减少 28.97%。主要原因是市立项目减少。例如市级造林绿化、全市园林及绿地设计方案编制等项目今年未安排。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2026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3,886.2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

政拨款支出减少 1,584.9 万元，减少 28.97%。主要原因是市立项目减少。例如市级造林绿化、全市园林及绿地设计方案编制等项目今年未安排。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人大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165.23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支出功能科目错误，应为城乡社区发展。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37.8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5 万元，减少 0.97%。主要原因是今年比去年退休 3 名职工。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65.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79 万元，减少 1.18%。主要原因是今年比去年退休 3 名职工。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180.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0.2 万元，减少 4.85%。主要原因是项目资金减少。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 776.3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76.3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去年年初预算支出功能科目错误，应为城乡社区发展。

3.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支出 9.13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9.06 万元，减少 93.84%。主要原因是物业费已由机关事务管理处同意招标，我局不再支付。

（四）农林水支出（类）

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支出 1,00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 162.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3 万元，减少 3.73%。主要原因是我单位三名职工退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 375.9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9.94 万元，增长 74.04%。主要原因是去年安排预算购房补贴中包含部分提租补贴，今年已做拆分。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 177.4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48.27 万元，减少 45.52%。主要原因是去年安排预算购房补贴中包含部分提租补贴，今年已做拆分。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202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100.7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86.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二）公用经费 214.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3,886.28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84.9 万元，减少 28.97%。主要原因是市立项目减少。例如市级造林绿化、全市园林及绿地设计方案编制等项目今年未安排。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100.7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886.6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14.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租赁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2026 年度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202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24.8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8.65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安排培训次数较少。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2026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苏州市园林和绿化管理局（苏州市林业局）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214.16 万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28 万元，减少 7.47%。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压缩公用经费。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2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6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1,841.83 万元；本单位共 1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841.83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47.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職業年金补记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反映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反映森林资源核查、监测、评估、经营利用、林地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

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